

##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6月19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9日以通讯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威辰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选举李威辰先生、姜燕华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将由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选举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相关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1、选举李威辰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2、选举姜燕华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本次拟使用超募资金5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20日